

实践与创新

—东南大学党务工作五年



东南大学出版社

实践与创新

——东南大学党务工作五年

(1994~1998)

东南大学党委办公室 编

东南大学出版社

实践与创新

东南大学党委办公室 编

*

东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四牌楼 2 号 邮编 210018)

南京四彩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8.75 字数 485,576 千字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60 册

ISBN 7—81050—377—4/D · 15

定价：28.00 元

(凡因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承印厂调换)

序

陈万年

1996年10月，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开始在全省高校推行党委工作评估制度。对高校党的工作进行全面评估，是近几年来江苏高校探索和建立党的工作新的运行机制的一个内在要求和重要内容，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评估工作是依据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颁发的《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党委工作评估体系》，本着“以评促建，以评促改，总结经验，全面提高”的指导思想，在学校自评基础上进行的。这次评估是全省高校党的工作的一次全面检阅，各校党委普遍予以高度重视。东南大学作为首批评估单位，党委专门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和迎评工作班子，党委书记亲自带头，宣传发动。党委的自评报告，对近几年来的工作进行了认真的总结和思考，总结了经验，看到了不足，分析了特色和优势，也提出了整改措施，并努力以党委工作评估为契机，使评估的过程变成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过程，为评估工作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多年来，东南大学党委积极探索在改革开放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新形势下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坚持以邓小平理论武装广大党员和全体教职工，全面贯

彻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努力办好社会主义大学。学校党政密切配合，领导班子团结协调，廉洁公道，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及统战群众工作等各方面都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从 1991 年起，东南大学作为国家教委的改革试点学校，在全国率先进行了校内管理体制改 革，此后学校党委在保持稳定的前提下，坚持深化改革，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广大党员思想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全校师生员工凝聚力不断增强，学校各项事业有了明显的进展。1994 年，东南大学以优秀成绩通过了国家教委组织的校园文明建设检查和江苏省教委组织的校风建设检查；1995 年，顺利通过了国家教委“211 工程”部门预审，并成为首批立项的学校之一；1996 年，以优秀成绩通过了国家教委“本科教学工作优秀学校评价”，成为全国首批获此殊荣的 3 所高校之一。

《实践与创新》一书，就是在以上过程中形成的。其中有工作思路，有实践总结，有理论探讨，也有党委各部门工作的成果展示。1993 和 1997 年，东南大学两度被评为江苏省普通高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在党委工作方面，东南大学走在了全省高校的前列。成绩来之不易，它凝聚了东南大学党委同志们的辛勤劳作，包含了各级领导的热情关心，也包含了全校广大党员、师生员工的智慧和大力支持。我觉得，东南大学党委工作中有许多做法，对省内其他高校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具有一定的启发意义。这也是我向大家推荐这本书的理由和目的。我相信，在党的十五大精神的指引下，我省高校党委在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

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方面，在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推进高等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等方面，一定会再上一个新的台阶。这是时代的要求和我们大家的共同心愿。

1998年1月

目 录

东南大学概况 (1)

文件要览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4)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 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若干意见	(11)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 意见	(21)
中共江苏省委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	(31)
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	(39)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关于学习贯彻《爱国主义教育实 施纲要》的意见	(50)
中国共产党东南大学委员会工作条例(试行)	(56)
东南大学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试行)	(60)
东南大学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试行)	(64)

报告与讲话

顾浩同志在中共东南大学第十次代表大会 上的讲话	(68)
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加快学校改革和发展，为实 现我校“211工程”建设规划而努力奋斗	

——在中共东南大学第十次代表大会上的工作报告	朱万福 (71)
中共东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向第十次党代表大 会上的工作报告	潘瑞民 (94)
中共东南大学第十次代表大会闭幕词	陈笃信 (104)
学习六中全会精神，加强我校精神文明建设	
——在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班上的讲话	朱万福 (107)
抓住机遇 寻找动力 改造自然	
——在 1996 年东南大学发展战略研讨会上的讲话	朱万福 (124)
正视挑战，开拓创新	
——在东南大学 1997 年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朱万福 (129)
关于学习党的十五大精神的报告	朱万福 (136)

论文精选

高校党务干部素质刍论	朱万福 (151)
挑战与变革	胡凌云等 (163)
论大学德育的目标	胡凌云 (171)
关于高校干部队伍建设的实践与思考	李延保 (179)
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六大问题的思考	王卓君 (188)
坚持方向，建设队伍，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 设者和接班人	王卓君 (195)
高校党的工作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	潘瑞民 (205)
加强党对改革的领导，在改革中促进党的建设	
高等学校应把基层党支部作为党建工作的重点来抓	杨树林等 (209)
	满保林等 (216)

实行“两公开，一推荐”，加快选拔优秀年轻	
干部的步伐	满保林 (223)
围绕中心，突出重点，努力开创党委办公室工	
作的新局面	袁国秋 (234)
对选拔跨世纪领导干部的思考	李 玉 (242)
抓好四个环节，推动教书育人	董新华 (246)
加强高校机关党的建设，促进高校各项工作的	
改革和发展	袁国秋等 (251)
拓宽党员教育渠道，提高组织生活质量	钱勤元 (257)
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高校学生的党建工作	
	张锡昌等 (263)
关于新一代党外代表人物培养的实践与思考	
	闵 卓 (269)
试论市场经济条件下高校基层党组织的建设	
	李 玉等 (274)
试论高等学校的民主集中制建设	李 涛 (278)
面对 21 世纪大学生的政治素质教育	耿有权 (285)

党委工作评估

东南大学党委工作自评报告	(291)
东南大学党委工作自评报告分项附件	(339)
东南大学党委工作汇报	(361)
关于东南大学党委工作评估的反馈意见	(368)

规章与制度

(一) 工作职责

中共东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职责	(372)
-------------------	-------

东南大学党委办公室工作职责	(374)
东南大学党委组织部工作职责	(376)
东南大学党委宣传部工作职责	(379)
东南大学党委统战部工作职责	(380)
东南大学党校工作职责	(381)
东南大学党委保卫部工作职责	(382)
东南大学党委老干部处工作职责	(384)
东南大学党委武装部（军事教研室）工作职责	(385)
东南大学工会工作职责	(386)
东南大学团委工作职责	(387)

（二）党风廉政建设

关于进一步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强化监督制约机制的决议	(389)
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抓党风廉政责任制的规定	(394)
东南大学系（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行为规范	(397)
关于认真做好处级以上干部收入申报工作的通知	(399)
关于副处级以上党政干部在国内交往中收受礼品实行登记的通知	(401)
关于实行纪律检查建议书制度的规定（试行）	(403)
东南大学纪检监察信访工作条例	(405)
东南大学校办企业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406)
东南大学党政机关公务活动接待标准暂行规定	(408)

（三）组织建设

东南大学党总支工作条例	(409)
东南大学党校工作条例	(413)
东南大学教职工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	(415)

东南大学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	(418)
东南大学学生党建工作实施细则.....	(423)
东南大学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工作实施细则.....	(426)

(四) 干部工作

东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条例(试行)....	(428)
东南大学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考核办法(试行)....	(444)
东南大学院长(系、所主任)考核办法(试行)	(451)
关于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的几点说明.....	(458)
东南大学基层政工干部定编办法.....	(460)

(五) 宣传舆论工作

东南大学校报编辑室工作职责.....	(465)
东南大学有线广播台工作职责.....	(466)
东南大学对外信息发布和宣传报导的暂行规定.....	(467)
东南大学电视新闻采编办法.....	(468)

(六) 精神文明建设

东南大学德育大纲.....	(469)
东南大学精神文明建设五年规划实施要点.....	(484)
东南大学艺术教育大纲.....	(494)
东南大学机关工作人员守则.....	(500)
东南大学校园文体活动管理有关规定.....	(501)

(七) 统一战线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	(504)
关于建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统战工作几项制度的通知.....	(509)
关于建立东南大学“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接待日”	

的制度 (511)

(八) 共青团与学生工作

东南大学学生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 (512)
关于东南大学学生工作体制的意见 (514)
东南大学学生行为规范综合考评内容 (515)
东南大学学生工作双向评估体系 (518)
东南大学有关机构单位的学生工作职责和任务 (538)
东南大学学生工作人员的职责和任务 (540)
东南大学共青团干部管理暂行条例 (542)
东南大学共青团专兼职干部考核条例 (546)
东南大学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团支部分级评比
条例(试行) (552)

(九) 工会与教代会工作

东南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 (559)
东南大学工会先进集体、工会积极分子评选办法 (562)
东南大学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管理育人工作条例
..... (565)

(十) 其他工作

关于东南大学离退休人员实行两级管理的办法(试行)
..... (568)
东南大学机要室保密制度 (570)
东南大学机要人员工作守则 (571)
东南大学密码电报使用管理制度 (572)
东南大学密码机保密制度 (573)

后记 (574)

东南大学概况

东南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是首批通过国家“211工程”部门预审并获国家立项资助的大学之一，是目前通过国家本科教学工作优秀评价的三所学校之一，是国务院首批授权可审定教授与副教授任职资格、自批增列博士生导师，并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授予权的大学。

东南大学是我国最早建立的高等学校之一，位于六朝古都南京的中心，东枕紫金山，北临玄武湖，松桧竞翠，风景秀丽，交通便利，环境优美。其前身三江师范学堂创建于1902年，后改名为南京高等师范学校。1921年，经近代著名教育家郭秉文先生竭力倡导，遂以南高师为基础正式建立国立东南大学，是当时国内仅有的两所国立综合性大学之一。当时的东南大学即已人文荟萃，学者云集，有“北大以文史哲著称，东大以科学名世”之誉。1928年学校改名为国立中央大学，设有理、工、医、农、文、法、教育七个学院。1952年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以中大工学院为主体，先后合并了多所院校的有关系科，在中央大学本部原址建立了南京工学院。1988年5月，经原国家教委批准，复更名为东南大学。

东南大学是一所以工为主，理、工、文、管、艺术多科协调发展

的综合性大学,拥有在国内高等学校中位列前茅的建筑学类、电子电气类、机械类、动力类、土木工程类、交通运输类等主干学科和专业,并建立了一批以高(新)技术为主要内容的新兴边缘学科专业。目前全校设有研究生院、理学院、文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成人教育学院、交通学院、土木工程学院、汽车工程学院、职业技术教育学院及无锡分校,有 32 个系,41 个本科专业,其中 58 个学科、专业有硕士学位授予权,33 个学科、专业有博士学位授予权,有 4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现有教职员 4000 多人,其中专任教师 2100 余名,正副教授 1000 余人,中科院院士 3 人,工程院院士 4 人,博士生导师 101 人。各类在校生 15000 余人,其中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及外国留学生 8900 多名,研究生 2000 多名。

东南大学在长期的办学实践中,不断探索、创新,形成了“严谨求实、团结奋进”的优良校风和“刻苦、勤奋、创新”的良好学风。东南大学本科学制四年(建筑系五年),实行学分制,修满必修学分和总学分的学生可提前毕业,品学兼优的学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并可连续攻读博士学位。学校在教学中强调对学生的基础理论教育,注重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大力加强实践性环节,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工作能力;重视因材施教,对学习特别优秀的学生,制定了学习优秀生选拔条例和重点培养措施,对优秀生设有奖学金。东南大学历来就是人文荟萃、“文昌”“成贤”之圣地,被遴选为“两院”院士的东南大学毕业生和曾在东南大学工作过的教师共计有 156 名之多。

东南大学毕业生素以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勤奋实干而著称,深受社会各行各业的广泛欢迎和赞誉。数十年来,学校为国家培养了 60000 多名高级科学技术人才,有许多人成绩卓著,成为各个领域的知名专家和学者;有许多人成为政府部门、军队和企事业单位的领导和中坚。如著名物理学家吴有训、严济慈、赵忠尧,语言学家吕叔湘,化学家柳大刚、张存浩,经济学家李国鼎,自动控制专家钱钟韩,建筑学家吴良镛、戴念慈、齐康、钟训正,航

天及火箭专家任新民、黄纬绿、闵桂荣，无线电电子学专家刘盛刚、韦钰，土木工程学虞兆中、黄文熙、吕志涛，计算机专家梁吟藻、倪光南、顾冠群等以及著名华裔科学家吴健雄、许靖华、冯绥安、张可南、冯元桢、王国金等。

东南大学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研中心，科研综合实力进入全国高校十强。全校设有 20 多个研究院所、10 个重大科研基地，承担了一大批国家重大科研任务，1997 年科研经费超亿元。近十年来，共取得较大的科研成果近千项，其中 650 多项获得国家、部委和省市科技成果奖。为适应经济建设需要，促进科技成果尽快转化，组建了校办产业集团——东大集团，开发生产了一批高新科技产品，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图书馆藏有 150 余万册书籍、20 多万本期刊，并设有外国教材中心。东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是国家甲级设计院，所承担的设计项目遍及全国各地并多次在全国获奖。校专利事务所受理的专利及推广应用项目数量在全国高校中名列前茅。

东南大学广泛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已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英国、德国、瑞士、日本等国的大学建立了校际合作，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广泛进行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1978 年以来，已有数千名教师和研究生出国攻读学位、进修、讲学、访问和考察。学校还经常聘请外国专家、学者、教授来校讲学、作学术报告，近年来先后有杨振宁、丁肇中、吴健雄等一批国际知名学者被聘为东大名誉教授、兼职教授。

东南大学学生课余生活丰富多彩。大学生科技文化协会下辖数、理、化、文、史、哲、通讯、集邮、无线电、计算机等 20 多个分会。大学生艺术团由管弦乐、民乐、声乐、曲艺、舞蹈、话剧等演出队组成。由田径、排球、篮球、体操、无线电测向等 10 多个队组成的校大学生运动队，具有较高水准，比赛成绩优异，曾破全国大学生运动会纪录 29 项次，学校还 4 次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活动先进单位。

文 件 要 览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 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中发〔1996〕5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和改善党对普通高等学校(以下简称高等学校)的领导, 加强高等学校党的建设, 办好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大学,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高等学校的实际情况, 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高等学校的党组织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 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 坚持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 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三条 高等学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校党委统一领导学校工作, 支持校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的规

定积极主动、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保证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项任务的完成。

第二章 党组织的设置

第四条 高等学校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以下简称党的委员会）。党的委员会由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四年。党的委员会对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第五条 规模较大、党员人数较多的学校，根据工作需要，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党的委员会可设立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由党的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对党的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设常务委员会的党的委员会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委员会全体会议，如遇重大问题可随时召开。

第六条 高等学校设立党的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七条 党的委员会应本着精干、高效和有利于加强党的建设的原则，设立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等工作机构，配备必要的工作人员，包括配备一定数量的组织员。

第八条 党员 50 人以上的系级单位成立党的总支部。党员不足 50 人的系级单位，根据工作需要，经校党委批准，也可以成立党的总支部。党的总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党的总支部应配备必要的专职党务工作人员。

党员 100 人以上的系级单位，根据工作需要，经校党委批准，可以成立党的委员会。系级单位党的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接受校党委的领导，任期四年。

第九条 党员 7 人以上的党支部设立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员不足 7 人的党支部，不设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支部书记 1 人，必要时增选副书记 1 人。党的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两